中国科学院资源规划(ARP)项目科研条件系统 研制项目建议书填报使用说明

(所级分册)

作者: ARP 中心

中国科学院计算机网络信息中心 ARP 中心 二〇一一年十月编印

▶ 背景

为提高我国科技自主创新能力建设,"十二五"期间国家加强了科学仪器研制投入。 2011年,国家基金委相应预算 5亿元人民币,重点支持原创性科学仪器研制;科技部 预算 8亿元人民币,重点侧重解决科学仪器研制中的产品化问题。以上两个科学仪器研 制渠道以后年年部署,它不仅仅是国家新增的科研经费渠道,更是国家科技投入导向的 风向标。

为此,我院要在院所两级有序培育系列研制项目,有针对性地、有组织地向国家推荐,保持我院在国家研制项目系列中的竞争能力。为此,各研究所应有目的的培育本所研制项目,并保持每年向院推荐 1-2 项研制项目的能力。院将在研究所推荐项目的基础上,麟选优秀项目向国家有关部门推荐。研制项目规模一般在 2000-5000 万之间。

应院计划财务局科技条件处的要求,ARP中心开发了研制项目建议书的申报程序,可以提交到院,形成全院研制项目备选的数据库,院会在研究所推荐项目的基础上,麟选优秀项目向国家有关部门推荐。

▶ 主要功能

实现研究所研究员填写研制项目建议书,提交科技处审核,科技处在审核完毕后,可以提交到院,对于院向各部委推荐的情况可以在系统中查询。

▶ 用户范围

适用于各研究所需要填写研制项目建议书的研究员、需要在系统中审批研制项目建议书的科技处人员。

目 录

1	. 授权角色	. 4
2	. 登陆科研条件管理系统	. 4
3	3. 研制项目建议书填报	. 4
	3.1 研制项目建议书填写页面	5
	3.2 经费信息填写页面	6
	3.3 提交到科技处审核	6
	3.4 研制项目建议书查询	7
4	 . 研制项目建议书科技处审核	. 7
	4.1 建议书查询	7
	4.2 建议书驳回	8
	4.3 建议书提交到院	9

1. 授权角色

- a) **科条-研制项目建议书填报(co_yzxmjystbr)**:填写研制项目建议书以及经费信息。 建议授权给科技处指定的研究员填写。需要科技处列出人员名单后,提供给系统管 理员进行授权。
- b) **科条-研制项目科技处审核(co_yzxm_kjcsh)**: 科技处审核研制项目建议书以及经费信息,并将通过的建议书提交到院。请系统管理员给科技处研制项目建议书审批人员授权该角色。

2. 登陆科研条件管理系统

首先用户登陆中国科学院 ARP 系统, 然后点击 "科研条件",可以看到科研条件管理系统功能菜单,不同角色的用户登录显示不同的菜单,下图是登录显示页面,如下图所示:



3. 研制项目建议书填报

点击"科研条件-院装备计划处研制项目-研制项目建议书"进入研制项目建议书填写列表页面。

3.1 研制项目建议书填写页面

点击"增加"按钮进入研制项目建议书填写页面。



操作说明:

- (1) 填写中除了备注可以为空, 其他项均不能为空。
- (2) 上传的附件必须为 pdf 格式。
- (3)填写完基本信息,请先点击"保存"按钮,再切换到经费信息页面,如果不保存 而直接切换到经费信息页面,会出现下图提示。



点击"确定"填写的基本信息将丢失。需要点击取消后,先保存,然后切换至经费信息 界面,录入经费信息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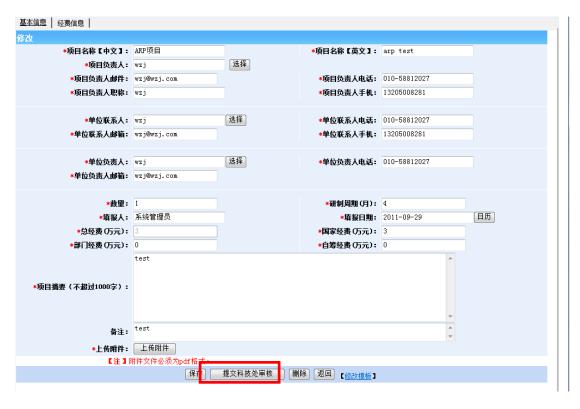
3.2 经费信息填写页面



- (1) 填写项目的年度经费信息:按照每个年度录入响应的经费信息,在年度经费信息 录入完成后,点击保存修改按钮。
- (2)填写子项目经费信息:按照子项目名称分别填写经费信息。填写完成后请点击"保存修改"按钮保存相应的经费项。在项目被推荐成功后,院级科技条件处会修改实际的经费信息,并且数据会通过系统下发到所。所级可以在该系统中查看。

3.3 提交到科技处审核

点击"提交科技处审核"即可将填写的项目信息提交到科技处进行审核。



操作说明:

- (1) 总经费必须大于 0 (填写国家经费、部门经费、自筹经费时会自动计算总经费)。
- (2) 附件不能为空, 且必须要是 pdf 格式。

(3) 经费信息的年度经费信息和子项目经费信息必须填写。

3.4 研制项目建议书查询

通过"查询条件"可以查找符合相应条件的建议书。审批状态可以下拉选择全部进行查看填写的项目。



操作说明:

- (1) 点击"导出"按钮可以导出已经填写的建议书内容。
- (2) 点击相应记录的"附件"即可下载附件内容。

4. 研制项目建议书科技处审核

科技处审核填报人提交的建议书,审核通过则可以提交到院审核,审核不通过则将项目驳回到填报人。点击"科研条件-院装备计划处研制项目-研制项目建议书审核"进入研制项目建议书审核列表页面。

4.1 建议书查询

通过"查询条件"可以查找符合相应条件的建议书。



操作说明:

- (1) 点击"导出"按钮可以导出已经填写的建议书内容。
- (2) 点击相应记录的"附件"即可下载附件内容。
- (3) 在列表中选择一条建议书记录进入建议书审核页面。

4.2 建议书驳回

如果建议书不符合要求,可以点击"驳回"将相应建议书退回到填报人,让填报人 修改重新提交。



4.3 建议书提交到院

建议书符合要求,则可以点击"提交到院"按钮将建议书提到院进行审核。



可以随时查看建议书推荐的情况,如果院级有推荐,在本页面可以打开查看。